

洪洞县 1-4 月经济运行情况分析

今年以来，全县上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深入推动“1255”战略部署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提质提速，全县经济总体保持稳中向好态势。

一、原煤企业支撑稳定，制造业快速增长

1-4 月，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2.6%。

原煤企业支撑作用凸显，焦炭企业平稳发展。1-4 月，原煤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7.1%，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38.6%，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6.1 个百分点；焦炭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2.6%，占规上工业比重为 9.3%，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0.2 个百分点。

制造业快速增长，装备制造业拉动有力。1-4 月，洪洞县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23.9%，占全县规上工业比重为 41.1%，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7.5 个百分点。其中，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2.9%，占全县规上工业比重为 27.4%，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7.4 个百分点。

二、投资产业一增两降，工业投资有效增长

1-4 月，全县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 13.5 亿元，同比下降 3.2%。

从三大产业来看：第一产业 23 个项目，累计完成投资 4826 万元，同比下降 29.0%，下拉全县投资 1.4 个百分点；第二产业 107 个项目，累计完成投资 7.63 亿元，同比增长 20.3%，拉动全县投资增长 9.2 个百分点；第三产业 64 个项目，累计完成投资 5.40 亿元，同比下降 22.2%，下拉全县投资 11.1 个百分点。

从不同行业来看：工业投资完成 7.63 亿元，同比增长 20.3%，其中制造业完成 4.48 亿元，同比下降 12.1%；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完成 3.16 亿元，同比增长 157.5%。房地产完成投资 2.53 亿元，同比下降 34.4%；工业技改完成投资 760 万元，同比增长 630.8%；基础设施完成投资 1.0 亿元，同比下降 49.3%。

三、消费市场稳步增长，消费潜力持续释放

1-4 月，全县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累计完成 6.4 亿元，同比增长 6.4%，低于全市（13.4%）7.0 个百分点，低于全省（7.8%）1.4 个百分点，高于全国（5.9%）0.5 个百分点。

从经营单位所在地看，城镇消费增速加快。1-4 月限额以上城镇消费品零售额完成 5.5 亿元，同比增长 10.4%；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完成 0.8 亿元，同比增长-14.3%。

从消费形态看，餐饮消费领跑市场。1-4 月限额以上商品零售额完成 5.7 亿元，同比增长 3.4%；餐饮收入完成 0.7 亿元，同比增长 40.5%。

从商品类别看，基本生活品增长较快。1-4 月粮油食品类增长 56.8%，服装鞋帽类增长 41.1%，共上拉全县限上零售额 10.8 个百分点。

四、财政金融平稳运行，市场物价保持平稳

1-4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4.41 亿元，同比下降 3.99%。一般公共预算累计支出 13.80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59%。

截至 4 月底，各项存款余额 463.91 亿元，较年初增加 18.62 亿元，较年初增长 4.2%。各项贷款余额 267.22 亿元，较年初增加 5.40 亿元，较年初增长 2.1%。

4 月份，洪洞县消费价格总指数下降 0.3%。从调查的八大类商品看，呈“四升四降”态势。居住上涨 1.2%，生活用品及服务上涨 0.2%，教育文化和娱乐上涨 4.2%，其他用品和服务上涨 2.2%，食品烟酒下降 2.5%，衣着下降 2.5%，交通和通信下降 1.9%，医疗保健下降 0.1%。

总的来看，1-4 月份，全县经济运行总体保持稳中向好态势。同时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基础还需进一步稳固。下一步，全县上下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县委、县政府工作重点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持续加力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见效，多措并举夯实稳增长的基础，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，推动全县经济持续回升向好。